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各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本公司 2024 年 1-6 月面临的重大风险与 2023 年 1-12 月基本保持一致，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8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2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21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2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7
四、 资产情况.....	2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公司、本公司、湘财证券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
公司章程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2 湘财 02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 湘财 01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湘财 01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湖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哈高科	指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6 月
上年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新湖集团	指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湖期货	指	新湖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新湖期货有限公司”
金泰富	指	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基金	指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矿证券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股份	指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湘财证券
外文名称（如有）	XIANGCAI SECURITIES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XCSC
法定代表人	高振营
注册资本（万元）	459,058.25
实缴资本（万元）	459,058.25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004
公司网址（如有）	www.xcsc.com
电子信箱	xcdmc@xcsc.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卢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电话	(0731) 84430252
传真	(0731) 84413288
电子信箱	xcdmc@xcsc.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黄伟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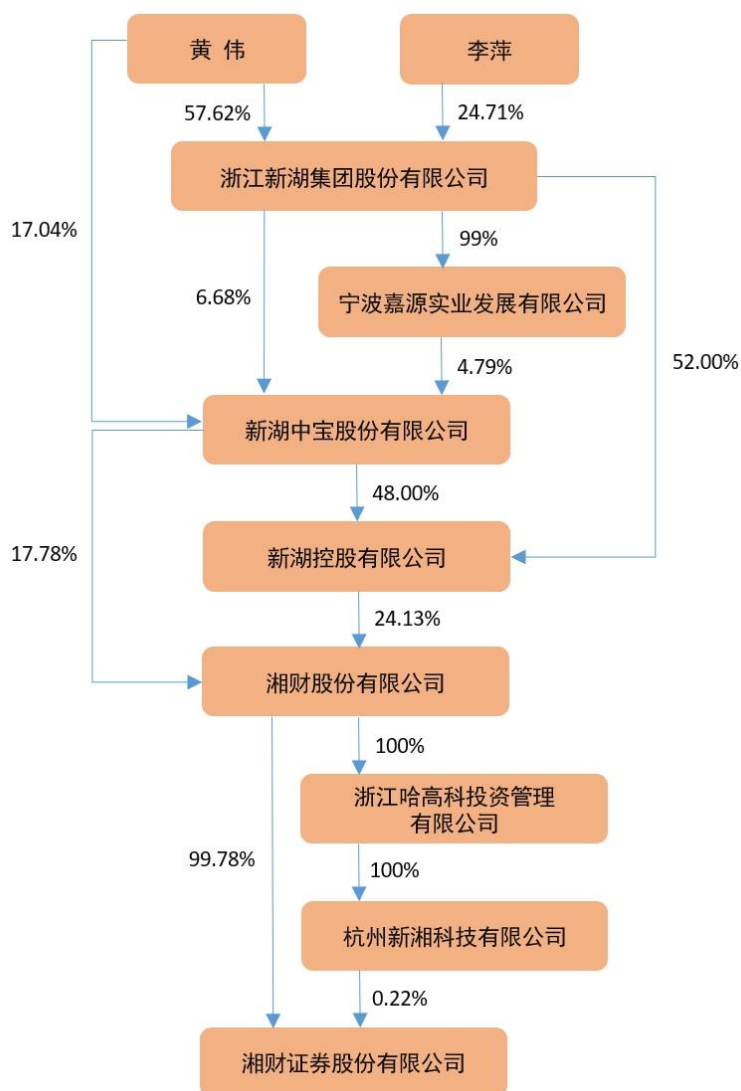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直接及间接持股合计 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间接持股合计 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受限资产合计 19.99 亿元，其中受限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 18.92 亿元、固定资产 0.04 亿元、投资性房地产 0.17 亿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86 亿元。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黄伟先生持有的主要资产是新湖集团股权，黄伟先生通过直接持股或新湖集团持股等方式持有并控股新湖中宝、湘财股份两家上市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黄伟先生控制新湖中宝、湘财股份表决权的比例分别为 28.52%、59.4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黄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新湖集团的股权已被质押 42,569,910 股，占新湖集团总股本的 12.25%。新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已被质押 2,421,225,998 股，占新湖中宝总股本的 28.46%。新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已被质押 1,18,811.1893 万股，占湘财股份总股本的 41.55%。

注：2024 年 7 月 18 日，新湖中宝披露《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新湖中宝控股股东变更为衢州智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高振营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高振营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周乐峰、许长安、周华、刘志雄

发行人的监事：李景生、王珺妍、薛琳

发行人的总经理：周乐峰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詹超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栋、卢勇、邱玉强、郑武生、丁军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公司业务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凭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和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个人、机构以及企业客户的投融资需求，通过开展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信用交易业务、新三板业务、证券自营业务以及研究业务等，为其提供多元化、多层次的证券金融服务，同时公司还开展自营投资业务。公司主营业务如下：

公司开展经纪业务，并为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回购等信用交易业务服务。证券经纪业务主要为通过公司所属经纪业务分支机构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是证券公司的一项传统业务。此外，公司还开展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期货中间介绍、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以及代理登记开户等服务，公司通过提供上述相关服务，获得手续费、佣金等收入。信用交易业务主要是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或出借证券并收取担保物，收取利息等收入。

公司通过承销与保荐分公司开展投资银行业务，主要是为机构客户提供股票承销与保荐、债券发行与承销、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兼并收购、改制辅导及股权激励等财务顾问业务以及股转系统挂牌推荐、持续督导及并购重组、融资等服务，获得承销费、保荐费、财务顾问费等收入。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以新三板业务为基础，以北交所业务为重点突破口，构建特色业务，为公司输送优质项目和高质量客户。

公司通过资产管理分公司开展资产管理业务，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作为资产管理人，接受客户委托对其资产进行管理运作，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管理服务，获取管理费、业绩报酬等收入。

公司通过自营分公司开展证券自营业务，主要是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权益类证券、固定收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投资和交易，获取投资收益。

研究业务主要是公司研究所立足和深耕产业资源，发布研究报告，为客户提供产业和上市公司调研、研究成果路演、委托课题研究、会议推介沟通、各类定制研究咨询等服务。

金泰富为公司的全资另类投资子公司，主要从事股权投资管理和资产管理业务。

湘财基金为公司的全资公募基金管理子公司，主要从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行业为证券行业。证券行业是我国资本市场的核心，是我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也是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开局之年。湘

财证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各项工作部署，特别在新国九条及配套政策文件颁布后，公司深入学习相关监管文件，认真领会监管精神，加强对证券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自身禀赋的深入调研和分析，坚持守正创新，切实履职尽责。

湘财证券在上半年顶住压力，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5 亿元，同比下降 9.23%；实现净利润 1.66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02%。

（2）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①聚焦以客户为中心，强化公司财富管理能力

a.优化业务流程，赋能分支机构高效展业

为提升机构客户开户效率，加强客户信息审核的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公司组织分支机构进行业务调研和培训学习，探讨在智能化应用过程各类问题的解决途径，安排专人跟进分支机构的业务需求，有效提升总部支持响应效率。公司开户系统新增上线智能双录、智能审核、OCR 识别、工商核查等智能模块，减少人工操作时间，提升智能化应用水平，从而实现整体业务效率的提升。

为满足分支机构销户挽留客户的需求，优化网上销户业务流程，公司持续推进网上销户系统的二期开发工作，改善现有系统因无技术接口导致前端自助办理、销户挽留管理等功能缺陷。

b.建立数字化运营、考核管理体系，提升业务运营、员工服务、展业自驱能力

公司围绕客户需求和产品服务两大焦点，不断拓展各类业务场景，持续提升数字化考核和数字化运营能力。为助力分支机构进一步挖掘业务机会及客户服务过程中的营销线索，公司逐步推进 BI 可视化平台、湘管家 PC、湘管家 APP 系统建设，利用数字化平台打造科学、合理、量化的考核激励体系，实现考核自动化。

c.全面梳理客户服务内容，搭建具有公司特色的客户服务体系

为深入贯彻公司“以客户为中心”的战略发展规划，切实解决目前对各类客户需求挖掘不足、缺少服务体系和服务标准等问题，公司全面梳理客户服务内容，不断完善客户服务体系。通过引入 AI 大模型，对客户进行深度分析，从购买能力、创收能力、转化能力及潜在意图等四个维度精准刻画客户画像，实现客户需求的精准识别。整合公司各业务线服务资源，为不同客户类型提供定制化服务，同时制定了全面的客户覆盖策略，通过百宝湘 APP 快速与新客户建立服务联系，存量客户则通过企业微信进行深度服务，确保各类服务渠道的顺畅有效。

d.加大 T0 业务的推广力度，构建客户持续盈利体系

2024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加大 T0 业务的推广力度，组建包括签约支持、讲师培训、运营支持、数据支持等在内的多个工作小组，协助并推动分支机构的业务推进。T0 业务成为公司员工通过服务增强客户获得感和信任感的有力抓手，正逐渐从业务亮点向业绩增长点演变。

e.开发多款特色产品，建立提佣产品体系及展业模式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投顾产品已形成资讯、组合、工具、咨询等四大类，为客户全面提供资讯解读、选股参考、投资策略、交易赋能、个性定制等服务，公司通过投顾产品提佣对抗行业佣金下滑的服务体系初步搭建。

f.扩大智盈产品推广面，打造湘财特色的业务模式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在百宝湘、金禾、客服外呼的基础上，增加分支机构投顾推广、低效户激活推广等注册渠道，为业务签约扩大了基础客户池。

g.推动湘聚财富系统迭代升级，为财富管理业务奠定坚实基础

2024 年上半年，公司湘聚财富 24 小时理财功能上线，实现用户在非交易时间预约下单公募产品。湘聚财富在上半年正式接入湘财智投 APP 和湘财资管微信公众号，并不断优化系统功能：新增非湘财资管业务线、财富月度账单；支持机构客户追加购买私募、资管产品；支持微信端下单资管产品等。同时，湘聚财富系统根据业务一线的反馈意见，不断优化功能，提升审核效率，获得分支机构一线员工的广泛好评。

h. 创新丰富投教活动形式，进一步提升投教品牌影响力

近年来，公司投教基地依托博物馆平台优势，结合积淀深厚的投教文化底蕴，推出了一系列优质的投教品牌，如：“历道学堂”“金融可阅读”“股色古湘”等投资系列，其中跨界合作品牌“金融可阅读”在终身教育赋能市民金融素养提升行动中获评上海市“终身学习新品牌项目”。在“2024 年度上海市防范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优秀宣传作品”评选活动中，湘财证券投教基地选送的《我们与非法金融的距离，有多远？》荣获视频组一等奖，《银发财商系列动画——历道老友记之王小妍》和《股色古湘》防非系列海报荣获视频组和图文组优秀奖。2024 年上半年，投教基地推出《中国证券故事》第四季《民国往事》，完成该证券历史系四部曲，成为行业内证券历史类纪录片的典范。

② 立足数智化运营和精细化风控，两融业务发展势头良好

公司信用业务在坚持逆周期调节的基础上，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运营管理理念，多维度创造性解决客户业务痛点，立足数智化运营和精细化风控，持续强化专业引领，提升运营水平、调整风控参数；夯实数字金融发展基础，激活数据要素潜能，优化信息传递、数据驱动；加大金融科技赋能，挖掘客户需求、形成交易闭环，助力两融业务增量。2024 年上半年，公司相继落地围绕存量融资融券账户的各项规则优化，包括合约展期规则优化、线上调整额度规则优化等。公司信用交易部搭建营销督导体系，不断强化分支机构存量转化意识，将存量客户转化嵌入到日常工作中，跟进分析分支机构两融业务潜在授信提升、客户激活、适格开通率变化、服务关系覆盖面等过程化指标，协助分支机构做好两融展业精细化管理。

③ 以区域深耕为抓手，坚持精品投行路线不动摇

公司投行业务继续以区域深耕为抓手，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协同发展阵地，协调多个业务条线、股权投资、固收投行、研究所、金泰富相关部门组成协同工作小组，根据项目产出周期打造经纪、债券、研究、投资、股权业务的服务矩阵，构建区域深耕的服务样板。投行业务部门以终为始，在投行整体深耕目标的基础上，结合自身资源禀赋，以“一个团队、一个方案、一个协议、一批项目”为核心工作要求，制定符合各团队发展要求的深耕战术。

在股权投资业务方面，2024 年上半年，投资银行总部完成了 2 家新三板挂牌项目的申报工作。在固定收益业务方面，公司谋定快动，发扬“越是艰难越向前”的开拓精神，2024 年上半年共完成发行债券项目 22 只，公司承销规模达到 56.63 亿元。在业务过程中优服务、促创新，持续打造“湘财固收”品牌。

④ 坚持价值投资，自营业务实现高质量投资收益

2024 年上半年，权益市场呈现先跌后涨再调整的震荡行情，风格集中于大市值和高股息类标的，整体市场赚钱效应较弱。而债券市场上半年整体延续牛市格局，但整体幅度不及前两年，收益率集中在一季度下行，在进入绝对低位以及央行的干预后，二季度进入震荡行情。

公司自营业务整体继续保持稳健投资风格，灵活运作策略，不断完善和优化原有的投资业务管理体系，积极培育新业务和提升投研能力。一方面强化长期价值投资理念，坚持多元化发展，有效运用各类金融工具和交易技术，积极挖掘安全边际较高的投资品种；另一方面严格执行公司自营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的授权，注重风险的控制，投资决策流程清晰透明，合规留痕。

⑤ 资产管理规模良性增长，业务水平提升迅速

2024 年上半年，公司资管分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在挑战和机遇并存的环境下稳步发展，实现了资产管理规模良性增长，形成了以固定收益产品为基石，以量化权益为特色的资管投资风格，整体业务水平提升迅速。2024 年上半年，公司资产管理规模稳步上升，固定收益业务线已成为重要的产品线，为公司大财富管理提供了较好的资产配置工具，低波稳健运作的风格也得到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同。

⑥推进各项内部服务，积极提升研究服务能力

公司研究所加强队伍建设和研究能力的培养，对外服务已取得阶段性进展，2024 年上半年持续各类研究报告撰写基础工作，完成宏观策略报告 134 篇、金工报告 161 篇；完成行业公司报告 455 篇。同时已尝试对公募基金开展对外路演服务，分别对多家基金公司开展了银行、化工等行业及宏观、债券、策略等路演服务。研究所对内落实对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研究支持，为公司各业务条线提供了多种类型的研究支持服务，为公司投顾业务部、财富管理部、自营、资产管理等业务部门以及与公司有基金代销协议的近 30 家机构各提供研报 687 篇；为公司各职能总部、71 家分支机构寄送《湘财证券 2024 年度投资策略报告》。

研究所独立承担的 4 项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3 年重点课题《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估值体系研究》《债券市场支持科技创新研究》《金融科技推动资本市场投资者保护工作智能化研究》《场外衍生品对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与实体经济的建设与影响研究》完成答辩，顺利结题。其中，高振营董事长担任课题负责人领衔研究所独立承担的《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估值体系研究》获评优秀课题报告试编教材（2023）《金融市场基础知识》出版发行，将作为证券公司企业文化建设评估内容之一，可为公司文化建设评价加分。各类征文投稿踊跃被多家知名媒体刊发，公司研究业务市场美誉度进一步提升。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没有产生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经纪业务分部	3.06	2.85	7.14	42.27	3.65	3.07	15.80	45.72
自营投资业务分部	2.43	0.58	76.15	33.54	1.84	0.46	75.25	23.09
资产管理业务分部	0.14	0.11	19.10	1.90	0.12	0.10	19.23	1.54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投行业务分部	0.33	0.26	22.72	4.59	0.66	0.44	33.00	8.29
信用交易业务分部	2.02	0.08	96.17	27.83	2.27	0.08	96.32	28.39
另类投资业务分部	0.54	0.02	96.12	7.49	0.52	0.04	92.09	6.55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0.04	0.35	-852.07	0.50	0.09	0.35	-281.50	1.14
结构化主体	-0.01	0.00	不适用	-0.10	0.00	0.00	不适用	-0.03
其他	-1.31	1.16	不适用	-18.12	-1.18	1.18	不适用	-14.72
抵销	0.01	0.00	102.82	0.11	0.00	0.00	141.77	0.03
合计	7.25	5.40	25.58	100.00	7.99	5.72	28.36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营业收入分析：

自营投资业务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市场行情波动，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共同影响。

投行业务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本期证券承销规模减少。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子公司湘财基金的基金管理业务收入减少。

结构化主体分部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并表的结构化主体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共同影响。

营业成本分析：

投行业务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投资银行业务的业务及管理费减少。

另类投资业务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子公司金泰富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及业务及管理费减少。

结构化主体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并表的结构化主体减少导致业务及管理费减少。

毛利率变动分析：

经纪业务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经纪业务分部的营业利润减少。

投行业务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投行业务分部的营业利润减少。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分部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分部的营业收入减少。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2024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及新“国九条”以及资本市场

“1+N”系列政策文件。聚焦主业，保持定力，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遵循，努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进一步扎实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加快业务布局，提升主动管理水平，全面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重点完成以下工作：

（1）加快推动公司战略的实施落地，打造湘财特色核心竞争力

2024 年是公司高质量战略规划实施落地的重要一年，下半年公司上下将进一步深化对公司战略规划的学习和理解，聚焦和专注在全面落实公司战略规划的具体举措上，坚定不移地加快推动公司战略的实施落地。积极把握资本市场改革和证券行业转型发展契机，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大力推进业务创新，提升管理效率和经营业绩；同时不断完善客户服务体系，持续强化客户服务能力，秉持“专精特新”经营理念，以客户为中心，金融科技与协同创新双轮驱动，着力构建大财富管理业务为主体、精品特色投行和创新业务为支撑的核心业务模式，打造富有湘财特色的核心竞争力。

（2）强化公司财富管理能力，推进财富管理业务发展

公司将围绕战略规划，持续践行“以客户为中心”，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监管要求，调整财富经纪条线的组织架构，逐步构建高效的内部管理和客户服务体系，夯实财富管理业务基础，构建总部主动赋能分支机构和提高协同主动性的机制，提升业务和管理水平，同时深化业务协同，深入分析客户需求，做好投资者服务，持续推进财富管理转型，打造湘财自有财富管理品牌。2024 年下半年，公司财富管理条线将重点围绕客户服务体系的构建，聚焦客户精准分层服务、丰富客户触达方式、标准化服务流程固化、促进企微客户沉淀、丰富产品和服务体系等方面落实落地机制化、体系化，标准化的客户服务体系搭建工作；持续优化考核指标，强化对分支机构的业务督导与支持，进一步推进总部赋能相关工作；利用对接普通交易柜台对于业务赋能，针对业务的便利性改造对分支机构进行进一步宣导，通过更高频次更高覆盖面的开展客户活动，努力争取 TO 业务更快速的发展。

（3）不断挖掘自身特色优势 探索中小投行差异化发展路径

公司仍旧以做最懂中小科技创新企业的投资银行为目标，以投资眼光做投行，为企业覆盖全生命周期和全方位的投融资服务。2024 年下半年，公司将紧跟形势，拥抱行业变革，打造投行差异化发展之路，主动融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围绕“五篇大文章”，以服务中小科技创新企业投融资需求为中心，坚持以投资眼光做投行，着力打造价值型投行，充分发挥投行价值发现功能，为投资者提供“有价值”的上市公司和投资标的；大力发展“投行+投资+研究”的大投行业务模式，增强投行与研究、投资之间的业务协同，全面强化投行尽职调查、信息披露、行业研究、估值定价、发行承销、私募融资等综合能力，为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投融资服务，实现项目由可批性向可投性转变，把好发行上市入口的“价值关”。

公司股权投资行将以 IPO 业务突破与新三板快速上量作为湘财投行下半年最重要的任务，形成以新三板业务为基石、新兴产业 IPO 为核心的差异化发展之路；同时以新三板、新兴产业 IPO 为依托，发展再融资、并购重组以及财务顾问业务；固收投行将紧跟市场热点，加大创新品种开发力度，持续提升多元化产品的供应能力，不断拓宽服务客户的深度与广度，继续坚持增量开发与存量维护并举，全力以赴做好收入实现工作；进一步充分发挥和激活公司营业网点的作用，不断拓宽业务渠道，将协同工作提升到部门发展的战略高度；持续加大固收投行的外延式扩张力度，稳步推进新业务团队的引进和入职工作；同时不断强化风险防控能力，排查偿债风险，切实防范信用风险。

（4）丰富产品体系，致力打造“专而精”的现代资产管理机构

2024 年下半年，公司资管业务将继续推动资产管理规模增长，以设立公募化资管子公司为目标，不断优化和孵化新的投资策略，提升投研能力，坚持向主动管理转型，聚焦以客户为中心的全生命周期业务布局，始终坚持差异化发展原则，努力打造更为丰富的产品体系，不断优化和孵化新的投资策略，逐步做到投资策略产品化，服务于客户，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和优质的服务，倾力打造具有强大核心竞争力、广泛社会影响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财富管理品牌。

（5）持续优化资产配置，提升自营业务的绩效贡献

自营业务将继续以固定收益、中性策略为基本盘，适当控制方向性投资规模，积极鼓励资本中介业务，加强业务的保障与支持，提升各业务协同协作，将自营投资业务打造成公司的稳定收入来源和重要利润增长点。

2024 年下半年，公司自营业务将以非方向性投资和大类资产配置为原则，进一步丰富资产类别的布局，在保障风控指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强化投研能力、销售交易能力，增加资源的有效配置，提升效益和效率；同时提高主动管理能力和研究能力，提升风险控制水平，积极把握市场机会，改进投资方法，优化投研体系，有效提高自有资金的运用能力来平滑公司业绩波动，有效提升公司的 ROE。权益投资业务将重视择时，以指数 ETF、股指期货为重点，长短期交易结合，波段操作；随着定增发行价折扣率的扩大，公司将加强对定增项目的跟踪和研究，重点考虑中性策略产品，择机参与；债券自营业务方面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增加配置规模，控制回撤风险的同时努力达成盈利目标；量化投资业务将进一步优化交易系统，提升委托速度，视优化情况择机升级算法交易系统，减少交易损耗，避免触发程序化交易异常交易，努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收益率。

（6）提升研究专业水平和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能力

公司研究所将继续以对内服务为主，积极打造精品团队，夯实研究服务能力基本盘，强化研究产品定制化能力，扩大内部协同效应，为公司大财富管理业务、精品特色投行和创新业务提供支撑；同时，研究所也将继续做好内外兼顾，拓展对外服务专业能力，形成特色行业研究服务能力，助力公司高质量协同发展，树立湘财研究品牌，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2024 年下半年，研究所将重点强化业务创收力度，加强内部协同力度和基金公司路演力度，推进温岭产业基金研判和尽调项目落地，完成季度盈利目标；在协同机制框架原则确立的基础上，进一步进行细化，探索从投行、大财富管理业务推广到创新业务的协同机制构建。

（7）持续强化合规风控意识，提升公司内控管理能力

公司将继续深入贯彻各项监管精神，牢牢把握强监管、防风险、促发展的主线，坚守底线思维，提升合规风险管理能力；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合规风控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严守风险合规底线，同时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持续建立健全公司制度流程体系。公司将紧密结合业务发展变化、市场环境变化和监管要求，合力推进重点项目，不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和提升内控管理能力，加强合规和风险文化建设和团队建设，高效细致地完成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为实施公司战略保驾护航。一方面贯彻执行公司战略规划，加强对战略重点业务的合规管理，提升合规专业度，加强新产品新业务审核，加强与业务之间的联动和协同，提高内控服务业务水平；切实将合规管理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的全覆盖，有效识别和防范合规风险；另一方面将通过多途径多方式进行合规文化和风险管理文化宣导，不断强化员工的合规管理意识，把合规管理融入到员工的执业行为及业务管理的全过程，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将继续全面提升主动风险管理能力，不断提高风险识别、评估、控制能力，为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和服务，按照公司制订的风险管理工作方案，持续强化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六个方面：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若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损失的风险；二是融资融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股权激励行权融资等信用类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指由于客户违约及其担保品不足以偿还债务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三是信用类产品投资和交易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之融资人、发行人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拒

绝支付到期本息，或者因融资人、发行人信用资质恶化等原因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四是投行固定收益业务的信用风险，即公司承销以及承担受托管理职责的固定收益产品发行人没能按照约定履行相关偿付义务，产品发生违约，给公司造成负面影响，并可能导致公司承担一定法律责任、监管处罚的风险；五是资产管理业务的信用风险，即由于产品所投资信用类产品的发行人、融资项目债务人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融资人、发行人信用资质恶化等，或产品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而造成产品资产损失的风险；六是场外衍生品业务信用风险，即交易对手因履约意愿不足或履约能力下降导致违约，可能使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通过系统建设、制度建设、流程管理、人员管理等一系列措施，防范业务开展过程中潜在的信用风险。公司各业务部门作为业务执行机构，承担一线风险管理职责，负责各自业务经营领域的信用风险管理执行工作，对业务风险进行识别、评估、监控和应对；风险管理总部作为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负责监测、评估、报告公司整体信用风险情况，并为业务决策提供信用风险管理建议，通过舆情监控、信用度量模型、压力测试、内部信用评级等手段计量和评估相关业务的信用风险水平，向业务部门、公司经理层进行提示、报告。公司制定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制度及流程，建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定期对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工具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为管理经纪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实行保证金制度，对于代理买卖股票等传统经纪业务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对于股票期权经纪业务，公司向客户收取的保证金不低于交易所规定的最低标准，且有权根据客户信用情况、业务权限和交易级别等收取不同程度保证金。公司全额收取权利方保证金，向客户收取的义务方保证金不低于交易所和中国结算规定的保证金标准。

为管理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和股权激励行权融资等信用类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管理此类业务的信用风险。

为管理信用类产品投资和交易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不断完善交易对手授信机制，更新交易对手限制名单，通过系统对交易对手进行额度管理。此外，公司建立了债券内部评级模型，在确定投资标的时选择内外部信用评级较高、资信较好的债券，并对单一债券的集中度进行控制，以分散信用风险。此外，每日对债券持仓情况、盈亏情况、信用评级、负面舆情等进行监控。

为管理投行固定收益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开展债券承销业务严格履行内核程序，项目组成员对项目进行尽职调查，形成工作底稿备查，业务部门按照其内部审批流程对项目进行审核，并通过公司内核程序对项目进行出口管理和终端风险控制。对于存续期项目，公司建立投资银行类业务重大风险项目关注池，对存续期项目定期进行排查，将风险项目纳入关注池建立跟踪管理机制，持续关注债券发行人和增信服务机构的风险状况及偿债能力，预防信用风险事件的发生。

为管理资产管理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包括事前对非标业务交易对手方开展尽职调查、建立债券投资业务交易对手分类授信管理机制、参考内部及外部信用评级对债券投资标的进行分类管理等；事中建立风险监控体系，持续对潜在的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评估、报告；明确事后应急处置机制，在风险发生后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对风险事件进行处置。

为管理场外衍生品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在事前审慎评估交易对手方资质及交易目的，审慎评估对手方履约能力等情况；事中持续落实盯市要求，对项目风险敞口及交易对手舆情进行监控，对于触发追保条件的，及时向交易对手发出追保通知；制定应急处理预案，在风险发生后迅速有效地处理异常情况，最大程度控制异常情况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和损失。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资产的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变

化或波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立覆盖投前、投中、投后的风险管理流程，全面推行风险限额管理，公司对自营证券投资业务设立了年度规模限额和损失限额授权，以风险限额为核心，采取证券池、逐日盯市、预警、调整持仓、平仓、对冲等风控措施严格控制市场风险。同时引入久期、股票 VaR 模型、压力测试、希腊字母等风险度量技术定量测算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水平。公司建立了风险监控和报告机制，由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总部负责逐日盯市，对市场风险的动态变化进行监控，定期和不定期地报告风险状况。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目前，公司以外币计量的资产及负债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中占比较小，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相对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自营业务、投行业务、信用类业务等业务，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的变化。公司根据经营战略、业务特点和风险偏好测定自身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并以此为基础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

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应对和报告，确保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为此公司构建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与分级控制机制，成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制订了严格的自有资金使用制度和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对各类业务都建立了完整的业务管理办法。财务总部每日测算流动性指标和编制资金计划表，每月撰写流动性风险管理月度运营报告，每年撰写年度报告；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和公司负债变化情况不定期测算未来一段时间关键时点流动性指标及所需资金，制定融资计划。风险管理总部安排专门人员，对各项业务进行监控，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流动性专项压力测试，对于可能存在的流动性危机，制定应对措施。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为有效防范操作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制度、流程、人员、系统等方面管控操作风险。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经纪、自营、资产管理、投资银行之间的信息隔离墙制度，防止出现内幕交易、利益冲突、利益输送等违规行为；建立完善并严格执行业务制度流程，明确各岗位职责，防止越权行为的产生；关键岗位权限分立，加强重要业务环节的审核与监控，重要业务环节双人负责，建立操作、复核与审核的机制；加强系统建设与管理工作，建立了系统应急机制；注重对员工的风险教育和培训，提高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合规守纪观念。不定期对各项业务进行现场检查或组织自查，确保业务各个环节合规运行。

公司持续完善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 LDC、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 RCSA、关键风险指标 KRI（即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的功能，提升管理效果。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行为或外部事件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规定、职业道德、业务规范、行规行约等相关行为，导致投资者、发行人、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公司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了声誉风险管理机制。董事会秘书处为公司声誉风险管理的归口管理部门，牵头履行声誉风险管理职责。为有效防范声誉风险，

董事会秘书处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并执行声誉风险管理制度，与各部门合作防范风险，提升业务协同效率，加强与媒体互动，塑造良好品牌形象。此外，董事会秘书处还实时监控公司舆情，审核对外披露资料，提供舆情应对策略，并与各部门保持沟通，共同策划媒体宣传方案，打造公司品牌形象。同时，组织声誉风险联络人现场培训会议，对各机构联络人进行风险教育，提高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合规观念，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控制和声誉风险管理水平，强化员工声誉风险管理意识。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依据《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原则及信息披露等作出了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平等、自愿、等价原则；
- （2）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 （3）与关联人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股东及当事人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采取回避原则；
- （4）公司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

2、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均须提交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
- （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下列关联交易须提交公司总裁办公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
 - ①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在人民币 30 万元及以上的交易；
 - ②与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发生的交易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在人民币 300 万元及以上的交易。
 - （3）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在人民币 3000 万及以上交易的属于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公司总裁办公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4）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适用本条的规定。

（5）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未达到本条第三款规定的标准，但证券监管部门出于审慎原则考虑，或公司自愿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可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交易的相关安排涉及未来可能支付或者收取对价等有条件确定金额的，以预计的最高金额为成交金额，适用上述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公司因放弃权利导致与其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应当按照以下标准，适用上述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1）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放弃对控股子公司或者控制的其他主体的优先购买或者认缴出资等权利，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应当以放弃金额与该主体的相关财务指标为标准；

（2）公司放弃权利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但相比于未放弃权利，所拥有该主

体权益的比例下降的，应当以放弃金额与按权益变动比例计算的相关财务指标为标准；

（3）公司部分放弃权利的，还应当以前述规定的金额和指标与实际受让或者出资金额为标准。

公司在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上述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 （1）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
- （2）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进行委托理财的，如因交易频次和时效要求等原因难以对每次投资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的，可以对投资范围、投资额度及期限等进行合理预计，以额度作为计算标准，适用上述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应超过 12 个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为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3）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或者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按照下述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1）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履行审议程序；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果协议在履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处理；

（2）已经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各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可以按类别合理预计当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应当按照超出金额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4）公司年度报告应当分类汇总披露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履行情况。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公司与关联人签订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 3 年的，应当每 3 年根据本制度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以下交易时，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 （1）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且不支付对价、不附任何义务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无偿接受担保和财务资助等；
- （2）关联人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公司无需提供担保；
- （3）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 （4）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 （5）一方参与另一方公开招标、拍卖等，但是招标、拍卖等难以形成公允价格的除外；

（6）公司按与非关联人同等交易条件，向《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七条第（二）项至第（四）项规定的关联自然人提供产品和服务；

（7）关联交易定价为国家规定；

（8）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除另有规定外，免于按照本制度披露和履行相应程序。

（9）证券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交易。

公司各职能部门、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在其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三章规定为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的，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报告内容须包括以下内容：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关联方的名称、住所及关联关系；

（3）关联交易的标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4）关联各方在交易中所占权益的性质及比重；

（5）交易及其目的的简要说明；

（6）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

（7）须载明的其他事项。

3、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1）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有客观的市场价格作为参照的一律以市场价格为准；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3）市场价：以市场价格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4）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 10%的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

（5）协议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4、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

稽核管理总部负责组织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进行逐笔审计，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真实性、规范性进行检查和评价，重大关联交易的审计报告应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每年年报中披露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湘财 02
3、债券代码	138531
4、发行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7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1 月 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3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湘财 01
3、债券代码	115437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无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湘财 01
3、债券代码	240697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1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13.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38531
债券简称	22 湘财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8531
债券简称	22 湘财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调研发行人

称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每月监测影响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违反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及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况，未出现调研发行人情形。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违反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情形。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115437
债券简称	23 湘财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每月监测影响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违反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及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况，未出现调研发行人情形。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违反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情形。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240697
债券简称	24 湘财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每月监测影响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违反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及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况，未出现调研发行人情形。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违反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情形。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40697

债券简称：24 湘财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3.5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53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5.55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满足公司业务需要，归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其中拟将 9.5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4.00 亿元补充营运资金。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营运资金的具体金额。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7.97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3.97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已使用 1.94 亿元用于兑付收益凭证、2.03 亿元用于转融通拆入资金还款，合计已使用 3.97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已使用 4.00 亿元补充营运资金。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	☐ 是 ☒ 否
---	--

项目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用于满足公司业务需要，归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其中已将 3.97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4.00 亿元补充营运资金，剩余 5.53 亿元未使用。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	☐ 是 ☐ 否 ☒ 不适用

府债务管理规定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531

债券简称	22 湘财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措施；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次付清；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日常盈利积累、投资收回以及融资等产生的货币资金；为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设定了投资者保护机制相关条款，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受托管理人、加强信息披露等方式，形成一套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的约定，专项账户运转规范，相关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债券代码：115437

债券简称	23 湘财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措施；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次付清；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日常盈利积累、投资收回以及融资等产生的货币资金；为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设定了投资者保护机制相关条款，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受托管理人、加强信息披露等方式，形成一套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无变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的约定，专项账户运转规范，相关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债券代码：240697

债券简称	24 湘财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无担保措施；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次付清；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日常盈利积累、投资收回以及融资等产生的货币资金；为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设定了投资者保护机制相关条款，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受托管理人、加强信息披露等方式，形成一套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的约定，专项账户运转规范，相关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主要是客户资金存放，为代理买卖证券客户存款，是在证券经纪业务和证券信用业务中收到的客户存入款项。
融出资金	融出资金是指客户以资金或证券作为质押，向证券公司借入资金用于买入证券，并在约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和利息的业务。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由债务工具、权益工具、基金、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和股权投资构成。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为对债券的投资。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00.03	94.44	5.92	-
融出资金	57.10	64.58	-11.5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1	44.50	21.61	-
其他债权投资	47.05	44.06	6.78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 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 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 产	54.11	8.93	-	16.50
其他债权投资	47.05	24.81	-	52.72
合计	101.16	33.7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1.25 亿元和 86.1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9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19.02	23.54	42.56	49.42%
银行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33.03	10.53	43.56	50.58%
合计		52.05	34.06	86.1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2.5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5.1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1.25 亿元和 86.1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9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	------	------	-------

别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以上		债务的占比
公司信用类 债券		19.02	23.54	42.56	49.42%
银行贷款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 务		33.03	10.53	43.56	50.58%
合计		52.05	34.06	86.1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2.5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5.1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26.99	22.77	18.51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7.43	104.22	3.09	—
应付债券	54.04	55.85	-3.23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8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2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是	100%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	7.20	7.09	0.54	0.52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名称）	被告姓名（名称）	案由	一审受理时间	一审受理法院	标的金额（如有）	目前所处的诉讼程序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被告一：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侵权责任纠纷	2023 年 8 月 28 日（应诉通	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9.94 亿元	共涉及 5 个诉讼案件，均处

	有限公司 苏宁采购中心；被告二：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被告三：罗静；被告四：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知书落款时间)			于一审中，未开庭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被告一：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被告二：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被告三：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被告四：罗静；被告五：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侵权责任纠纷	2023 年 8 月 28 日（应诉通知书落款时间)	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5.11 亿元	共涉及 4 个诉讼案件，均处于一审中，未开庭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被告一：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被告二：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事信托纠纷	2024 年 6 月 5 日（应诉通知书落款时间)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4.06 亿元	共涉及 2 个诉讼案件，均处于一审中，未开庭

1.2023 年 9 月 4 日，我公司收到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变更起诉书》及举证通知书等相关文件，涉案金额共计 1,678,130,928.02 元。云南信托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向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部分案件含）、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公司）、罗静及湘财证券提起诉讼，涉及 10 只云南信托发行的云涌系列产品，共计 10 个诉讼案件。2024 年 5 月 10 日，我公司收到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案号为“（2023）苏 01 民初 708 号”的案件（涉案金额 173,157,456.85 元）原告云南信托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向审理机构书面提出撤诉申请，后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准许原告云南信托撤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案号为“（2023）苏 01 民初 708 号”的案件已裁定准许原告撤诉外，上述案件暂未收到法院传票。

2.2024 年 6 月 11 日，我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云南信托《民事起诉状》及举证通知书等相关文件，涉案金额共计 405,770,949.86 元。云南信托以民事信托纠纷为由，向中诚公司及湘财证券提起诉讼，涉及 2 只云南信托发行的云涌系列产品，共计 2 个诉讼案件。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两起诉讼案件尚未开庭。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12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0,002,513,138.53	9,443,630,866.61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8,628,213,123.96	8,082,437,378.60
结算备付金	1,703,902,734.39	1,906,320,314.83
其中：客户备付金	1,593,602,400.78	1,517,702,241.35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5,709,921,142.04	6,458,097,427.92
衍生金融资产	95,617,618.22	28,976,140.99
存出保证金	166,707,237.10	138,307,618.75
应收款项	1,101,204,706.27	1,268,880,920.28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261,000.00	85,255,482.88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10,147,607,449.17	8,887,063,966.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1,133,624.10	4,449,525,915.61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4,704,814,739.07	4,405,878,964.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59,086.00	31,659,086.00
长期股权投资	26,702,999.74	28,584,363.59
投资性房地产	20,379,941.22	5,362,474.26
固定资产	218,176,575.35	238,468,267.92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103,782,816.31	106,149,063.71
无形资产	60,599,547.83	69,033,223.36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9,937,709.70	39,937,70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773,431.29	87,672,941.14
其他资产	165,918,314.91	214,436,025.27
资产总计	29,699,006,362.07	29,006,176,807.31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43,971,542.86	59,353,962.92

拆入资金	462,525,286.79	202,885,968.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845,325.19	26,516,981.74
衍生金融负债	29,092,315.88	9,929,228.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98,799,080.21	2,277,302,327.01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743,217,778.34	10,421,623,855.42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7,625,247.13	317,346,170.93
应交税费	6,694,373.34	13,055,989.99
应付款项	9,370,548.10	53,057,346.93
合同负债	10,318,671.41	8,236,378.2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404,135,137.47	5,584,638,851.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654,952.99	108,968,467.0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13,007.37	
其他负债	479,426,438.67	391,222,795.31
负债合计	20,234,189,705.75	19,474,138,323.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0,582,492.00	4,590,582,4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26,378,913.48	2,426,369,690.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534,968.13	37,579,801.67
盈余公积	492,342,087.41	492,342,087.41
一般风险准备	1,020,099,801.12	1,017,891,676.79
未分配利润	887,878,394.18	967,272,734.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64,816,656.32	9,532,038,483.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64,816,656.32	9,532,038,483.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699,006,362.07	29,006,176,807.31

公司负责人：高振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986,414,114.73	9,428,206,255.14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8,632,449,266.62	8,153,630,674.03
结算备付金	1,703,902,734.39	1,906,320,314.83
其中: 客户备付金	1,593,602,400.78	1,517,702,241.35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5,709,921,142.04	6,458,097,427.92
衍生金融资产	95,617,618.22	28,976,140.99
存出保证金	166,707,237.10	138,304,807.78
应收款项	1,098,826,271.41	1,266,347,415.01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261,000.00	85,255,482.88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9,467,649,671.14	8,286,690,920.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37,834,932.07	3,855,811,955.66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4,704,814,739.07	4,405,878,964.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0	2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10,000,000.00	1,0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379,941.22	5,362,474.26
固定资产	215,304,910.87	235,384,810.8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97,127,714.56	97,251,186.62
无形资产	55,064,107.42	62,554,150.04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39,937,709.70	39,937,70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6,013.24
其他资产	159,829,779.18	200,084,585.01
资产总计	29,881,943,951.98	29,251,389,694.44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43,971,542.86	59,353,962.92
拆入资金	462,525,286.79	202,885,968.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54,521.19	780,959.25
衍生金融负债	29,092,315.88	9,929,228.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98,799,080.21	2,277,302,327.01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747,453,921.00	10,492,817,150.85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1,776,455.06	308,865,289.93
应交税费	7,450,275.54	12,664,400.43
应付款项	8,469,851.20	52,028,078.89
合同负债	10,318,671.41	8,236,378.2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404,135,137.47	5,584,638,851.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1,801,032.03	99,727,931.5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13,007.37	
其他负债	478,636,804.09	389,963,398.30
负债合计	20,213,797,902.10	19,499,193,925.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0,582,492.00	4,590,582,4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26,453,775.37	2,426,453,775.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8,215,653.63	48,260,487.17
盈余公积	491,736,462.41	491,736,462.41
一般风险准备	1,006,905,204.96	1,006,037,219.30
未分配利润	1,094,252,461.51	1,189,125,332.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68,146,049.88	9,752,195,76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881,943,951.98	29,251,389,694.44

公司负责人：高振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强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4,964,532.61	798,699,992.41
利息净收入	229,612,809.61	242,760,993.40
其中：利息收入	441,046,183.24	439,233,761.86

利息支出	211,433,373.63	196,472,768.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4,533,374.11	351,746,336.53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4,988,660.83	236,880,242.7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3,230,859.49	66,143,314.11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676,650.32	12,159,640.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528,826.97	-18,427,144.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5,686.40	-616,349.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472,694.03	3,100,120.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629,652.17	211,348,919.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256.94	1,275,299.08
其他业务收入	929,699.66	957,155.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19.12	5,938,311.54
二、营业总支出	539,537,939.96	572,173,800.40
税金及附加	4,916,857.90	5,525,362.39
业务及管理费	537,034,251.75	565,710,409.88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4,323,699.97	-1,969,595.3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997,974.36	1,966,448.00
其他业务成本	912,555.92	941,175.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426,592.65	226,526,192.01
加：营业外收入	1,217,122.10	752,957.98
减：营业外支出	536,847.73	304,266.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106,867.02	226,974,883.85
减：所得税费用	19,992,211.31	52,079,573.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14,655.71	174,895,310.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14,655.71	174,895,310.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14,655.71	174,895,310.3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55,166.46	40,705,228.9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55,166.46	40,705,228.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55,166.46	40,705,228.9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34,906.56	41,514,165.0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979,740.10	-808,936.13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069,822.17	215,600,53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069,822.17	215,600,539.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	0.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	0.0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高振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7,032,356.97	737,255,881.70
利息净收入	229,558,027.10	242,713,314.95
其中：利息收入	440,884,826.16	439,037,450.61
利息支出	211,326,799.06	196,324,135.6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5,615,117.51	339,426,961.0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7,458,596.88	240,968,465.3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3,230,859.49	66,143,314.11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699,040.36	12,266,444.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685,900.41	29,913,106.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399,391.21	3,008,753.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86,745.02	114,022,978.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256.94	1,275,299.08
其他业务收入	929,699.66	957,155.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19.12	5,938,311.54
二、营业总支出	502,703,651.84	533,258,983.84
税金及附加	4,873,107.08	5,493,266.47
业务及管理费	501,222,532.28	528,801,000.50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4,304,543.44	-1,976,458.5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912,555.92	941,175.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328,705.13	203,996,897.86
加：营业外收入	1,215,907.07	752,788.98
减：营业外支出	536,836.58	291,080.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007,775.62	204,458,606.02
减：所得税费用	15,711,788.92	46,089,955.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295,986.70	158,368,650.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295,986.70	158,368,650.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55,166.46	40,705,228.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55,166.46	40,705,228.9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34,906.56	41,514,165.0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979,740.10	-808,936.13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9,251,153.16	199,073,879.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	0.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	0.034

公司负责人：高振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61,574,659.1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10,597,790.93	838,075,320.9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6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53,799,000.00	282,008,534.24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733,608,333.4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607,389,317.01	140,953,300.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560,563.38	87,155,10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3,955,004.80	1,809,766,919.6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27,957,170.2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340,000,000.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73,724,291.4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0,022,329.45	170,757,480.6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578,099.97	416,371,136.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92,382.18	123,821,32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856,192.96	542,529,13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0,306,174.79	1,667,203,37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648,830.01	142,563,549.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809.35	8,276,620.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09.35	8,276,62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25,240.74	46,103,849.6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25,240.74	46,103,849.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2,431.39	-37,827,228.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480,000.00	772,2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480,000.00	1,772,2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8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728,028.01	299,743,849.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2,107,440.92	929,090,281.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3,835,468.93	2,028,834,131.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355,468.93	-256,544,131.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90,394.74	6,766,902.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3,701,324.43	-145,040,908.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07,724,140.45	15,133,812,23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71,425,464.88	14,988,771,324.96

公司负责人：高振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40,387,610.3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99,439,288.91	825,155,928.1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6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53,799,000.00	282,008,534.24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733,608,333.4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540,432,164.24	188,223,908.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267,268.35	86,524,22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2,546,054.98	1,722,300,208.8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95,767,921.5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340,000,000.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73,724,291.4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8,546,686.52	170,259,291.8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833,658.30	392,064,46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14,731.52	123,566,610.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341,769.92	530,836,24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3,804,767.76	1,630,450,89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741,287.22	91,849,31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762.32	8,275,258.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62.32	8,275,25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432,367.24	42,913,150.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32,367.24	142,913,15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91,604.92	-134,637,892.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480,000.00	772,2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480,000.00	1,772,2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8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728,028.01	299,743,849.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453,573.42	926,436,41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1,181,601.43	2,026,180,264.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701,601.43	-253,890,264.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90,394.74	6,766,902.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938,475.61	-289,911,942.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72,455,674.84	15,087,018,741.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26,394,150.45	14,797,106,798.49

公司负责人：高振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强

